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加工 20000 吨冶金辅料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安阳市金龙冶金耐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1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安阳市金龙冶金耐材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00 吨冶金辅料项目		
项目代码	2104-410505-04-01-733271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杜瑞英	联系方式	15896860513
建设地点	安阳市殷都区曲沟镇洪岩村（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内）		
地理坐标	（ <u>114</u> 度 <u>11</u> 分 <u>45.343</u> 秒， <u>36</u> 度 <u>5</u> 分 <u>0.468</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60：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9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5	施工工期	5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5013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需设置专项评价		
规划情况	《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2019-2025）》 《安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2019-2025）的批复》（安发改工业[2020]89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2019-2025）环境影响报告书》，《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2019-2025）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安环函[2020]3号）， 2020年3月23日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该公司土地证（安阳县集用【2014】第【32】号）显示，该公司（原曲沟镇金龙冶金耐材经销部）占地为企业用地；根据曲沟镇人民		

政府出具的证明：该项目位于安阳市殷都区曲沟镇洪岩村（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内），该项目土地为建设用地，符合曲沟镇整体发展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同时符合产业园区功能区定位，同意建设并入住。

2、规划环评相符性分析

根据《安阳市产业集聚区发展联席会议会议纪要》（安集聚办[2019]7号），会议同意在龙安区龙泉镇建设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对全市铁合金企业进行整合升级，实现铁合金、耐材等相关企业的统一管理。会议提出：“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位于龙泉镇北部区域，北侧与殷都区曲沟镇接壤，范围包括龙泉镇、曲沟镇部分用地，规划面积约261公顷（折3920亩）。园区主导产业定位以铁合金、耐火材料等合金新材料产业为主要载体，配套发展铸造、装备制造等产业”。该产业园区已于2019年9月由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编制完成了《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规划期限为2019-2025年，其中近期：2019-2021年，远期：2022-2025年，园区分为西部、中部、东部三个片区，共计261公顷（折3920亩），规划将园区打造成为产业竞争力强劲、创新能力突出、集群效应显著、绿色生态环保的国家级合金新材料产业化基地。

2020年3月23日安阳市生态环境局以（安环函[2020]3号）文出具了《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总体发展规划（2019-2025）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环境准入条件及负面清单见下表。

表 1-1 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环境准入条件

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产业政策	鼓励入驻项目	(1) 鼓励符合产业园区产业定位且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的项目入驻 (2) 鼓励符合园区主导产业且退城入园、整合升级的项目入驻 (3) 鼓励与园区主导产业相近或可形成相关产业链关系且不存在环境相互制约的高附加值、低污染、低风险的环境友好型建设项目入驻 (4) 鼓励利用消耗中水的项目入驻 (5) 鼓励现有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铁合金、耐材、铸造等企业的整合升级、技术提升改造 (6) 鼓励园区建设以处理园区大宗固废为主的固废综合利用项目
	禁止入驻项目	(1) 禁止建设《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项目、淘汰类项目 (2) 禁止建设《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明确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新增产能项目
产业类型		铁合金：鼓励发展中频炉复合合金、稀有铁合金、氮化合金及包芯线粉剂等四大特色铁合金系列产品 耐火材料：鼓励发展优质高效功能性耐火材料、环境友好型不定形耐火材料等国家鼓励类优质高端耐火材料品种
清洁生产水平		(1) 入园项目必须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2) 入园企业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准入条件中的经济、产品规模和生产工艺、污染治理、污染物排放的相关要求 (3) 入园项目在单位产品水耗、能耗、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类行业先进水平 (4) 入驻的企业工业循环冷却系统补水必须优先使用中水 (5) 园区内企业应立足于企业自身废水重复利用，提高企业水循环利用率
产能		实行铁合金、耐材、铸造产业产能等量或减量替代，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铁合金、铸造项目，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以煤炭为燃料的耐材项目，整体搬迁项目除外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1) 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满足区域总量要求 (2) 新建项目污染物排放必须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园区集中污水处理厂进水指标要求 (3) 园区内建设铁合金、耐材和铸造等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有替代来源，进行等量或减量替代

表 1-2 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负面清单

类别	负面清单
产业政策	禁止建设《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限制类项目、淘汰类项目

	禁止建设《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明确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新增产能项目
空间布局 约束要求	禁止入驻投资强度不符合《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节约集约用地的意见》（豫政〔2015〕66号）要求的项目
	禁止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和损害人体健康，公众反对意愿强烈的项目
产业类型	园区西部片区调出城市禁建区之前，新建项目不得入驻，现有工业企业不得技改扩建
	园区内禁止新改扩建涉高VOCs含量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生产和使用的项目
	禁止新建1.25万千伏安以下的硅钙合金和硅钙钡铝合金矿热电炉；1.25万千伏安及以上，但硅钙合金电耗高于11000千瓦时/吨的矿热电炉
	禁止新建1.65万千伏安以下硅铝合金矿热电炉；1.65万千伏安及以上，但硅铝合金电耗高于9000 千瓦时/吨的矿热电炉
	禁止新建2×2.5万千伏安以下普通铁合金矿热电炉
	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铁合金、铸造项目，禁止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以煤炭为燃料的耐材项目，整体搬迁项目除外
	禁止入驻与铁合金、耐材等无关联性的产业
产能	禁止新建涉及砷、汞、铅、铬、镉、镍等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相关项目
	园区规划远期铁合金规模不得超出115.8万t/a（其中矿热炉铁合金24.5万t/a，其他特种铁合金65.8万t/a，加工贸易类铁合金25.5万t/a），耐材产品规模不得超出40万t/a
资源管理 及污染物 管控	禁止入驻清洁生产水平低于国内先进水平的项目
	禁止引进耗水量较大的项目
	入驻的企业工业循环冷却系统补水必须优先使用中水
<p>本项目位于安阳市殷都区曲沟镇洪岩村，在现有厂房内进行建设，建设安阳市金龙冶金耐材有限公司年加工20000吨冶金辅料项目。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西部特种铁合金产业功能区，根据园区环境准入条件及园区负面清单可知：鼓励与园区主导产业相近或可形成相关产业链关系、且不存在环境相互制约的高附加值、低污染、低风险的环境友好型建设项目入驻；禁止入驻与铁合金、耐材等无关联性的产业。本项目产品为冶金辅料，属于园区主导产业铁合金行业的配套项目符合园区环境准入条件。同时根据曲沟镇人民政府出具的入驻证明，项目建设符合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定位，允许入驻。</p>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环境管理符合性分析			
	表 1-3 “三线一单”环境管理符合性分析			
	类型	名称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	项目位于殷都区曲沟镇洪岩村，不属于划定的生态红线区域的一级、二级管控区域范围。	项目的建设《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管控要求相符。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二类区	评价区大气环境质量为不达标区，本项目废气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对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对环境影响较小。
		区域地表水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区域地表水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项目无废水排放。	项目建设不会降低当地水环境功能。
		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	区域声环境质量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项目 50m 范围内不涉及环境敏感目标。项目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降噪的措施后，正常运营情况下可保证厂界噪声达标。	项目建设不会降低当地环境功能。
	资源利用上线	用电、用水	用水由厂区自备井提供，供电由曲沟镇供电所供给。	项目不突破资源利用上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区域未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	/
	由上表可知，建设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环境管理要求。			
2、产业政策相符性				
<p>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及国务院《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 号）的规定，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同时根据《高耗能机电设备淘汰目录（全四批）》，本项目所选用的设备均不在淘汰落后设备之列。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本项目与备案证明相符性分析见表 1-4。

表 1-4 项目与备案证明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备案内容	拟建内容	相符性
1	建设地点	安阳市殷都区曲沟镇洪岩村（安阳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内）	安阳市殷都区曲沟镇洪岩村（安阳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内）	相符
2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3	建设内容	占地 5013m ² ，建设合金球和包芯线生产线	占地 5013m ² ，建设合金球和包芯线生产线	相符
		合金球：原料→破碎→粉磨→筛分→搅拌→压球→烘干→成品； 包芯线：原料→加料→破碎→粉碎→对辊→搅拌→包芯→切割→成品；	合金球：原料→破碎→粉磨→筛分→搅拌→压球→成品； 包芯线：原料→加料→破碎→粉碎→对辊→搅拌→包芯→切割→成品；	相符
4	主要设备	球磨机、压球机、鄂破机、破碎机、包芯线、切割机、对辊机、振动筛、搅拌机、烘干机等及配套环保设施	球磨机、压球机、鄂破机、破碎机、包芯线、切割机、对辊机、振动筛、搅拌机、烘干机等及配套环保设施	相符

由上表可知，项目从建设地点、性质、内容、主要设备均与备案相符。

3、地表饮用水源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殷都区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如下：

(1)水冶镇地下水井群（共 3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珍珠泉风景区。

(2)蒋村镇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西 15 米、北 25 米的区域（1 号取水井），2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3)都里乡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4)安丰乡地下水井群（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西 30 米、南 30 米的区域。

(5)铜冶镇地下水井群（共 2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项目位于曲沟镇洪岩村，项目所在区域无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水井。

4、与南水北调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河南省水利厅 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河南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的通知》（豫调办[2018]56 号），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在河南省境内的工程类型分为建筑物段和总干渠明渠段。

（一）建筑物段（渡槽、倒虹吸、暗涵、涵洞）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不设二级保护区。

（二）总干渠明渠段

根据地下水水位与总干渠渠底高程的关系，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1、地下水水位低于总干渠渠底的渠段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150 米。

2、地下水水位高于总干渠渠底的渠段

(1)微~弱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50 米；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500 米。

(2)弱~中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100 米；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1000 米。

(3)强透水性地层

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 200 米；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 2000 米、1500 米。

依据《南水北调中线一期工程总干渠（安阳市段）两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图册》，项目所在区域一级保护区范围自总干渠管理范围边线（防护栏网）外延50米，二级保护区范围自一级保护区边线外延150m。

本项目距离南水北调3.6km，不在南水北调保护范围内。

5、与【安环196号文】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参考《安阳市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中《安阳市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污染治理指导意见》“1-18 各类破碎加工和其他涉及无组织排放的工业企业”的对照分析。

表 1-5 与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文件相符性分析

类别	治理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物料 储 存	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应采用料仓、储罐、料库等方式密闭储存，并配套安装抑尘、除尘设施，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本项目原料在料库密闭储存，厂区内无露天堆放物料。	符合
	密闭料仓或封闭料库内要安装固定的喷干雾装置，干渣堆存要采用干雾抑尘等措施。	物料在封闭车间内存放，原料不能见水，无法安装喷干雾装置。	/
	料库内所有地面完成硬化、料库外所有地面完成硬化或绿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和产尘点外，其余区域没有明显积尘。	车间内所有地面均硬化，厂区空地进行绿化。	符合
	厂界、车间、料库，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在满足安全生产的前提下，车间、料库应安装固定窗户，不允许安装活动窗或推拉窗。	车间、料库安装卷帘门，车间、料库安装固定窗户。	符合
	车间各生产工序必须细化功能分区，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干渣堆存要采用干雾抑尘等措施。禁止物品杂乱存放。车间内配备雾炮装置。	/	/
	物料卸料、上料作业处设置抽风除尘装置或干雾抑尘装置，上料口设置半封闭集气罩并配套安装除尘设施、落料口全封闭。每个上料口、落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且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如果产尘点较小、距离较近确需共用除尘器的，除尘器风	本项目卸料、上料安装集气罩及袋式除尘器。	/

		量必须满足收尘效果要求，不能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物料 输 送		所有散状物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禁止二次倒运。	采用密闭皮带输送。	符合
		在封闭料库内采用皮带廊输送易产尘物料的应对皮带廊进行封闭，输送的含水率大于5%的湿物料可以不封闭皮带廊。	在封闭料库内采用皮带廊输送，皮带廊进行封闭。	符合
		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管状带式输送机、气力输送、罐车等密闭方式运输，禁止二次倒运。	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器卸料口设置收尘袋收集。	符合
		散状物料卸车、上料、配料、输送必须密闭作业。上料仓设置在封闭料库内，上料仓口设置除尘装置或喷干雾抑尘装置；供料皮带机配套全封闭通廊，通廊底部设挡料板，顶部和外侧采用彩钢板或其他形式封闭；转运站全封闭，并设置除尘装置或喷干雾抑尘装置。汽车、火车、皮带输送机等物料输送落料点要设置集气罩或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上料口安装集气装置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皮带廊底部设置挡料板封闭。	符合
		对于确需汽车运输的物料、除尘灰等，应使用封闭车厢或苫盖严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厂区内无露天转运散状物料。	符合
生 产 工 艺 过 程		物料上料、落料、破碎、筛分、混料等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二次密闭+集气设施+处理设施。	符合
		在生产过程中的产生VOCs的工序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VOCs处理设施。	/	不涉 及
		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棚化车间内运行；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落料仓，并在料仓口设置集尘装置和配备除尘系统。	在车间内进行生产，原料及生产车间分开。	符合
		每套环保治理设备独立安装智能电表，需具备运行状态、实时电压、电流、功率数据采集上传功能，确保生产工艺设备、废气收集系统以及污染治理设施同步运行。	每套环保治理设备独立安装智能电表。	/
厂 容 厂 貌 和 车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有原料、成品运输专用通道；厂区空地绿化；厂区建设车辆冲洗装置，对出厂车辆进行冲洗；厂区道路定期	符合
		企业出厂口和料场出口处配备自动感应式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保证出厂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		符合

辆	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由专人清扫，并洒水抑尘。	符合
	制定科学合理的清扫保洁方案，厂区道路、空地面积超过 2000 平方米的应使用新能源车或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机械化清扫车、洒水车、洗扫车等设施，保证路面清洁。新购置清扫、洒水等车辆应符合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		
	运输车辆采用国五及以上燃气、燃油机动车或新能源车运输；不得使用国三及以下燃油燃气货车运输；新购置运输车辆应符合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	运输车辆采用国五燃油机动车运输。	符合
	燃油非道路移动机械必须符合国家第三阶段排放标准，必须使用国六标准柴油；新增或更换的装卸作业机械要采用清洁能源和新能源。	燃油非道路移动机械必须符合国家第三阶段排放标准，必须使用国六标准柴油。	符合

由以上分析可知，项目建设符合（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中的相关要求。

6、绩效水平分析

6.1 参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对照“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绩效分级指标进行分析。

表 1-6 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分级管控对比分析

差异化指标	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绩效分级 A 级指标要求	企业对标情况	符合性
能源类型	锅炉采用电、天然气、煤层气等能源。	不涉及锅炉。	无关项
污染治理技术	1.除尘采用覆膜滤袋、滤筒等高效除尘技术（设计除尘效率不低于 99%）； 2.NOx 治理采用低氮燃烧、SNCR/SCR 等适宜技术。	1.除尘采用加厚覆膜滤袋袋式除尘器，涉及除尘效率不低于 99%； 2.不涉及 NOx。	符合
无组织管控	1.露天采矿采取自上而下水平分层开采，采取深孔微差、低尘爆破、机械采装，铲装作业同时喷水雾，并及时洒水抑尘。	项目不属于露天采矿。	无关项
	2.矿石（原煤）装卸、破碎、筛分等产生工序应在封闭厂房内作业，产尘点采取二次封闭或设置集尘罩负压收集后采用袋式除尘处理；石材加工企业切割、打磨、雕刻、抛光等产生工序，应采用湿法作业，分类设置作业区域，作业区内建有	项目不涉及矿石装卸、破碎、筛分，不涉及石材切割、打磨、雕刻、抛光等产生工序。原料鄂破、筛分、搅拌、球磨等产生点设	符合

		规范的围堰、排水渠，将作业废水导排至封闭集水池进行有效收集；采用干法作业的，切割、打磨、雕刻、抛光等作业过程保持封闭，配备粉尘收集处理装置，进行有效收集和处置；生产车间无可见粉尘外逸。	置集尘罩收集后采用袋式除尘处理。	
		3.粉状物料全部采取储罐、筒仓或覆膜吨包袋等密闭储存；粒状、块状物料全部封闭或密闭储存，封闭料场内装固定喷干雾装置，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原料大部分使用袋装，小部分块状散状进厂，在封闭车间内储存，因原料不能见水，不设置喷干雾装置；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符合
		4.各工序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皮带等；无法封闭的产尘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	本项目物料转移使用封闭皮带输送。	符合
		5.采矿企业料场出口处配备车轮车身高压清洗装置，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处理设施。	企业设置高压车辆冲洗装置，并配备废水收集处理设施。	符合
		6.除尘器应设置密闭灰仓，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袋子等封闭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	除尘器卸灰区封闭，卸料口安装收尘袋。	符合
		7.矿石运输、尾矿库、废石场道路，路面应硬化，并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抑尘措施；企业厂区内道路、堆场等路面应硬化，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厂区地面全部硬化，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	符合
	排放限值	1.PM 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 ³ 。	所有工序有组织 PM 排放浓度不超过 10mg/m ³ ，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不超过 0.5mg/m ³ 。	符合
		2.锅炉排放限值： （1）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5、10、50/30 ¹¹ mg/m ³ （基准氧含量：燃气 3.5%）； （2）氨逃逸排放浓度不高于 8mg/m ³ （使用氨水、尿素作还原剂）。	不涉及。	无关项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	有组织排放口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	符合

		2.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符合
		3.露天开采作业周边、装卸点,破碎、筛分车间等主要涉气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数据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	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	符合
		4.厂区主要产尘点周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视频监控数据保存3个月以上。	厂区主要产尘点周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视频监控数据保存3个月以上。	符合
	环境管理水平	<p>环保档案</p> <p>1.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环保验收文件或环境现状评估备案证明;2.国家版排污许可证;3.环境管理制度(有组织、无组织排放长效管理机制,主要包括岗位责任制度、达标公示制度和定期巡查维护制度等);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符合排污许可证监测项目及频次要求)。</p> <p>台账记录</p> <p>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消耗记录;6.固废、危废处理记录;7.运输车辆、厂内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电子台账。</p>	企业审批后建设后,按照要求进行管理。	/
		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运输方式	1.煤炭及矿石开采运输采用廊道运输、铁路、电动重型载货车辆等清洁运输方式的比例不低于80%;其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	不属于煤炭及矿石开采企业。	无关项
		2.煤炭洗选企业运输采用电动重型载货车辆或达到国六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	不属于煤炭洗选企业。	无关项
		3.石材加工企业物料、产品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的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其他清洁运输方式。	项目物料运输采用新能源或达到国五以上排放标准车辆。	符合

		4.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厂内铲车等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符合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物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量1000万及以上的企业，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电子台账。	按要求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	符合												
综合发展指标		对于矿山开采企业，需纳入河南省绿色矿山名录。	不涉及。	无关联												
<p>由以上分析可知，项目建设符合以上绩效分级中“A级指标”的要求。</p> <p>6.2 与“涉颗粒物企业”基本要求符合性分析</p> <p>根据《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通用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本项目按“涉颗粒物企业基本要求”、“其他基本要求”进行对比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7 通用行业绩效分级要求对比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差异化指标</th> <th style="width: 40%;">涉颗粒物企业基本要求</th> <th style="width: 40%;">企业对标情况</th> <th style="width: 10%;">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物料装卸</td> <td>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不易产生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td> <td>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所有物料均在封闭车间内装卸；原料大部分采用吨包，部分采用散状，在封闭车间内储存，不存在露天堆存物料。</td> <td>符合</td> </tr> <tr> <td>物料储存</td> <td>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td> <td>企业物料储存均为一般物料，不涉及危险废物。原料和成品在封闭式车间内储存；封闭车间内路面全部硬化，车间大门为硬质材料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差异化指标	涉颗粒物企业基本要求	企业对标情况	相符性	物料装卸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不易产生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所有物料均在封闭车间内装卸；原料大部分采用吨包，部分采用散状，在封闭车间内储存，不存在露天堆存物料。	符合	物料储存	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企业物料储存均为一般物料，不涉及危险废物。原料和成品在封闭式车间内储存；封闭车间内路面全部硬化，车间大门为硬质材料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符合
差异化指标	涉颗粒物企业基本要求	企业对标情况	相符性													
物料装卸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粉状、粒状、块状散装物料在封闭料场内装卸，装卸过程中产尘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装置，料堆应采取有效抑尘措施。不易产生的袋装物料宜在料棚中装卸，如需露天装卸应采取防止破袋及粉尘外逸措施。	车辆运输的物料应采取封闭措施。所有物料均在封闭车间内装卸；原料大部分采用吨包，部分采用散状，在封闭车间内储存，不存在露天堆存物料。	符合													
物料储存	一般物料。粉状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封闭料仓中；粒状、块状物料应储存于封闭料场中，并采取喷淋、清扫或其他有效抑尘措施；袋装物料应储存于封闭/半封闭料场中。封闭料场顶棚和四周围墙完整，料场内路面全部硬化，料场货物进出大门为硬质材料门或自动感应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不产尘物料及产品如露天储存应在规定的存储区域码放整齐。	企业物料储存均为一般物料，不涉及危险废物。原料和成品在封闭式车间内储存；封闭车间内路面全部硬化，车间大门为硬质材料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所有门窗保持常闭状态。	符合													

物料转移和输送	粉状、粒状等易产尘物料厂内转移、输送过程应采用气力输送、密闭输送，块状和粘湿粉状物料采用封闭输送；无法封闭的产生点（物料转载、下料口等）应采取集气除尘措施，或有效抑尘措施。	物料输送采取封闭式皮带廊。	符合
成品包装	卸料口应完全封闭，如不能封闭应采取局部集气除尘措施。卸料口地面应及时清扫，地面无明显积尘。	成品为合金球、包芯线，不涉及粉状物料。	符合
工艺过程	各种物料破碎、筛分、配料、混料等过程应在封闭厂房内进行，并采取局部收尘/抑尘措施。破碎筛分设备在进、出料口和配料混料过程等产生点应设置集气除尘设施。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物料破碎、搅拌、球磨、筛分等过程在封闭车间内进行，设备进料、出料设置集气罩及除尘设施；各生产工序的车间地面干净，无积料、积灰现象；生产车间不得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符合
运输方式	①公路运输 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	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	符合
	②厂内运输车辆 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的比例，其他车辆达到国四排放标准。	不涉及厂内运输。	无关项
	③危险品及危废运输。 国五及以上或新能源车辆。	不涉及危险品及危废运输。	无关项
	④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 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铲车达到国三排放标准。	符合
运输监管	厂区货运车辆进出大门口：日均进出货物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年产值 1000 万及以上的企业，拟申报 A、B 级企业时，应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电子台账；其他企业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台账。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并保留数据 6 个月以上。	按要求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 and 台账，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并保留数据 6 个月以上。	符合

环境 管理 要求	1.环保档案齐全：①环评批复文件和竣工验收文件/现状评估文件；②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③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④国家版排污许可证，并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信息披露，有规范的排气筒监测平台和排污口标识。	环评审批建成后，企业按照要求进行管理。	/
	2.台账记录信息完整：①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②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除尘滤料、活性炭等更换量和时间）；③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④主要原辅材料、燃料消耗记录；⑤电消耗记录。		
	3.人员配置合理：配备专/兼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学历、培训、从业经验等）。		
其他 控制 要求	1.生产工艺和装备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版）》淘汰类，不属于省级和市级政府部门明确列入已经限期淘汰类项目。	符合
	2.污染治理副产物 除尘器应设置密闭灰仓并及时卸灰，除尘灰应通过气力输送、罐车、袋子等封闭方式卸灰，不得直接卸落到地面。除尘灰如果转运应采用气力输送、封闭传送带方式，如果直接外运应采用罐车或袋装后运输，并在装车过程中采取抑尘措施，除尘灰在厂区内应密闭/封闭储存；脱硫石膏和脱硫废渣等固体废物在转运过程中应采取抑尘措施并应封闭储存。	除尘器卸灰口安装收尘袋收集，不会直接卸落到地面，收尘袋收集后加入成品中外售。 不涉及脱硫石膏和脱硫废渣等固体废物。	符合
	3.用电量/视频监控 按照《河南省涉气排污单位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管技术指南（试行）》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有自动在线监控系统的企业除外），用电监管数据直接上传至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的污染治理设施用电监管平台服务器。	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	符合

	<p>4.厂容厂貌 厂区内道路、原辅材料和燃料堆场等路面应硬化。厂区内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或进行硬化，无成片裸露土地。</p>	<p>厂区道路、车间地面硬化；厂区道路采取定期清扫、洒水等措施，保持清洁，路面无明显可见积尘；其他未利用地优先绿化。</p>	<p>符合</p>
<p>由以上分析可知，项目建设符合“通用行业”中“A级”绩效分级的相关要求。</p> <p>7、清洁生产分析</p> <p>清洁生产是对产品和产品生产过程采用预防污染的策略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它是一种新的创造性的思想，将整体预防的环境战略持续应用于生产过程、产品和服务中，以增加生态效益和减少对人类及环境的风险。</p> <p>对生产过程，要求节约原材料和能源，淘汰有毒原料，降低所有废弃物的数量和毒性；</p> <p>对产品，要求减少从原材料到产品最终处置的安全生命周期的不利影响；</p> <p>对服务，要求将环境因素纳入设计和所提供的服务中。实行清洁生产可实现合理利用资源，减缓资源枯竭，节水、节能、省料，并且在生产过程中，削减甚至消除废物和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促进工业产品生产和产品消费过程与环境相容，减少在产品整个生命周期内对人类和环境的危害。</p> <p>1) 清洁生产分析的主要内容</p> <p>项目的清洁生产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清洁的能源、清洁的生产工程、清洁的产品。清洁生产的实质就是在生产过程中坚持采用新工艺、新技术，综合利用原料和能源，最大限度地把原料转化为产品，减少所有废弃物的数量和毒性，从而达到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目的，实现经济建设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根据清洁生产的基本原则，本工程从生产工艺及装备、产品、能耗及物资、三废排放等方面进行综合分析。</p>			

(1) 生产工艺及设备装备水平：本项目工艺较为简单，安全性能高，从原料进料到形成产品的步骤，工序少。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允许类，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且项目生产过程中没有选用限制、淘汰类工艺、设备及原料。

(2) 原料来源：本项目外购原料碳化硅、硅铁、硅锰、粘合剂等，均不属于有毒有害物质，且在仓库内规范储存。

(3) 能源的有效利用：项目生产过程中各类设备均以电为能源，在使用过程中无污染，属清洁能源。搅拌用水进入产品，车辆冲洗废水循环利用，符合工业节水指标的要求。

(4) 产品指标：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产品未列入淘汰类或限制类，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5) 污染物控制：项目生产粉尘经袋式除尘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项目搅拌用水进入产品，无生产废水产生；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厕所为旱厕，由专人定期清掏，不外排；除尘灰统一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原料包装袋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由专人定期收集清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固体废物。

综上所述，项目各类废物的处理措施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

2) 清洁生产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采用的原材料为无毒的原料，对人体及环境的影响较小，基本符合清洁生产对原料的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原材料、水资源等利用效率较高；项目采用电能作为能源，均属于清洁能源，符合清洁生产对资源能源的要求。项目所采用的生产工艺和设备技术水平均较为先进，符合清洁生产对生产工艺及设备要求。项目生产过程中能够有效减少污染的产生，且各类污染物均能得到妥善的处理和处置。

总体来讲，本项目采用生产工艺及设备技术水平较为先进，资源能

	<p>源利用水平较高，生产过程控制严格，末端治理有效，符合国家清洁生产要求。</p>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本项目位于安阳市殷都区曲沟镇洪岩村（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内），建设合金球生产线、包芯线生产线，属于新建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1 年 4 月 8 日通过安阳市殷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文号为“2104-410505-04-01-733271”。</p> <p>2、编制依据</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本项目需要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的规定，本项目属于第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第60项“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中“其他”，故应编制报告表。受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经现场踏勘、收集相关资料的基础上，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原则，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 <p>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规和环评技术规范要求，对项目运营期污染物产生环节进行分析，确定各环节污染因素，提出相应的防污减污的措施；分析该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为工程设计、环境管理部门决策提供科学依据。</p> <p>3、项目概况</p> <p>本项目利用厂区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周边外环境情况如下：本项目东、北邻农田，南邻铁合金厂；西邻道路。本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建设安阳市金龙冶金耐材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00 吨冶金辅料项目。</p>
------	--

表 2-1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1500m ²	/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北侧 400 m ²	/
	仓库	位于厂区西侧 560 m ²	/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自备井	/
	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提供	/
	供热工程	项目采用空调制热取暖	/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车辆冲洗废水使用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	新增
	废气处理	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新增
	一般固废	除尘灰回用于生产；沉淀池底泥收集后用于铺路填坑；废包装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处置。	/
	噪声	采样低噪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音。	/

表 2-2 产品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模
1	合金球	13000 吨/年
2	包芯线	7000 吨/年

表 2-3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线	名称	型号	数量
1	合金球生产线	料斗	/	2 个
2		颚式破碎机	EP-400*600	2 台
3		球磨机	1.83×7 m	2 台
4		振动筛	4*1.5*2m	2 台
5		压球机	YQ518	2 台
6		搅拌机	φ1.5m	2 台
7		烘干机	L30 型	2 台
8		传送带	/	若干
9	包芯线生产线	料斗	/	4 个
10		颚式破碎机	EP-400*600	2 台
11		粉碎机	800*400	1 台
12		对辊机	600*1000	1 台
13		搅拌机	Φ1.8 m	1 台
14		卷线机（包芯线机组）	JPX—6D	2 台
15		切割机	/	1 台
16		传送带	/	若干

表 2-4 原辅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备注
1	硅铁	7000 t/a	外购，吨包，粒径：5cm 以下
2	硅锰	8000 t/a	
3	硅钙	1000t/a	
4	碳化硅	2000t/a	
5	带钢	2000t/a	
6	粘合剂	50kg/a	罐装

硅铁：是一种良好的孕育剂，其机械强度大，脱氧、脱硫的效果较强，是生产球化剂、蠕化剂、孕育剂使用的轻稀土镁硅铁合金，也用于在生产钢、铁中作添加剂、合金剂。

硅锰：是由锰、硅、铁及少量碳和其它元素组成的合金，是炼钢常用的复合脱氧剂，又是生产中、低碳锰铁和电硅热法生产金属锰的还原剂。

硅钙：硅、钙和铁组成的复合合金，是一种较为理想的复合脱氧剂、脱硫剂。硅含量 50~60%，钙含量 16~30%。

碳化硅：碳化硅又称碳硅石。在 C、N、B 等非氧化物高技术耐火原料中，碳化硅为应用最广泛、最经济的一种，可以称为金刚砂或耐火砂。中国工业生产的碳化硅分为黑色碳化硅和绿色碳化硅两种，均为六方晶体，比重为 3.20~3.25，显微硬度为 2840~3320kg/mm²。

粘结剂：本项目所用粘结剂为水玻璃。水玻璃，硅酸钠的水溶液，是一种矿黏合剂；稠状液体，能溶于水，遇酸易分解；在不定型耐火材料中，具有很强的结合力，起混合及增强化学性能的作用。

项目厂区使用粘结剂罐，由厂家定期添加。

4、公用工程及辅助系统

4.1 给水系统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用水来自自备井。

4.2 排水系统

本项目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道排放。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车辆外部冲洗废水使用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

4.3 供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由当地电网供应，能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4.4 供暖系统

本项目冬季取暖用空调制暖。

5、劳动定员

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二班倒，每班 12 小时。

6、厂区平面布置

本厂区进口位于西侧，邻道路，交通便利，生产车间分区明确，便于生产，具体平面布置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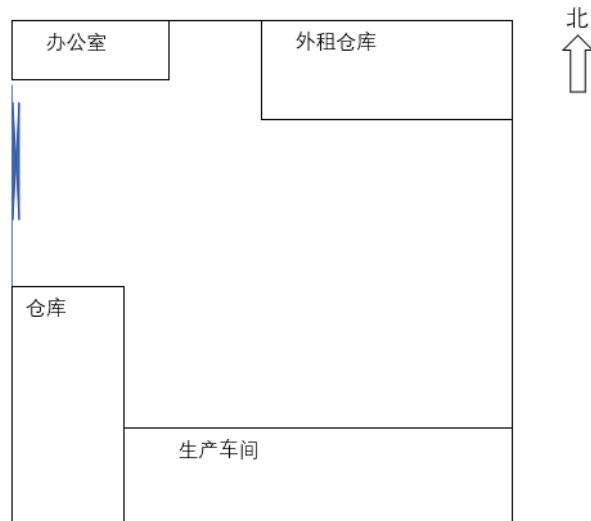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工艺
流程
和产
排污
环节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建设，施工期内容主要为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安
装。施工期工艺简单，不再对其工艺流程进行详细描述。

二、营运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1、工艺流程

1.1 压球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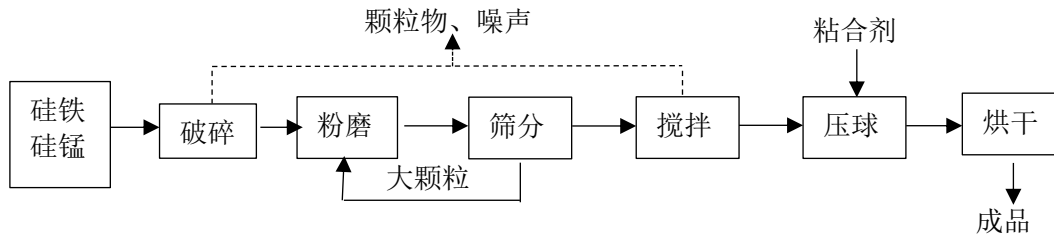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

本项目设两条合金球生产线。

(1) 破碎：外购原料进厂后使用铲车转运至料斗，经封闭式输送带输送至鄂破机进行破碎，然后再经封闭式皮带输送至球磨机；

(2) 粉磨：破碎后的物料送入球磨机进行粉磨；

(3) 筛分：粉磨后的物料经过经密闭皮带输送至筛分机进行筛分，筛分后的小颗粒的物料进入搅拌机搅拌；大颗粒返回球磨机再次粉磨。

(4) 搅拌：物料进入搅拌机，同时在搅拌机中按比例加入粘合剂，搅拌均匀。

(5) 压球、烘干：搅拌后的物料黏在一起经皮带输送进入压球机进行压球，经皮带送入电烘干机进行烘干，即为成品。

1.2 包芯线生产线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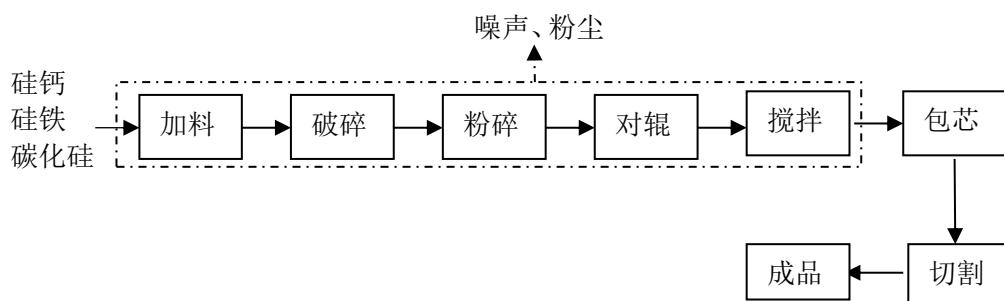


图 2-3 包芯线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p>本项目建设一条包芯线生产线。</p> <p>(1) 鄂破、破碎：外购原料进厂后使用铲车转运至料斗，经封闭式输送带输送至鄂破机进行破碎，然后再经封闭式皮带输送机输送至破碎机进行破碎；</p> <p>(2) 对辊磨：粉碎后的物料经封闭式输送带输送至对辊磨进行磨粉，然后进入筛分机进行筛分；</p> <p>(3) 搅拌、包芯：磨成粉状的物料经封闭式输送带输送至搅拌机进行搅拌，搅拌后输送至包芯线机，通过包芯线机进行包线，即为成品包芯线。</p> <p>2、排污环节</p> <p>废气：卸料堆存粉尘、皮带输送粉尘、车辆运输粉尘；加料、粉磨、破碎、筛分、搅拌、对辊等过程会有颗粒物产生。</p> <p>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车辆冲洗废水使用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p> <p>固废：袋式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沉淀池底泥、生活垃圾及废包装。</p> <p>噪声：球磨机、对辊机、粉碎机、鄂破机、筛分机、搅拌机、风机等产生的噪声。</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无。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p>1、大气环境质量</p> <p>项目位于殷都区曲沟镇洪岩村，所在区域属于大气环境质量二类区，依据《安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2016-2020年）》，项目所在区域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p> <p>根据《2020年河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可知，安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级别为轻污染，其中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臭氧年90百分位数浓度均超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二氧化硫浓度、二氧化氮浓度、一氧化碳年95百分位数未超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安阳市2020年全年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见表3-1。</p>					
	<p>表 3-1 安阳市 2020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p>					
	点位名称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超标倍数
	安阳市	SO ₂	年平均	13	60	/
		NO ₂	年平均	36	40	/
		PM ₁₀	年平均	104	70	0.49
		PM _{2.5}	年平均	62	35	0.77
		CO	24h平均第95百分位数	2100	4000	/
		O ₃	日最大8h平均第90百分位数	190	160	0.19
	<p>由上表可知，PM₁₀、PM_{2.5}、O₃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p>					
<p>2、地表水环境</p> <p>项目西距离金线河1935m，其下游汇入洹河，根据《安阳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16-2020）》，洹河自彰武水库出口至于曹沟，在南士旺及于曹沟断面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p>						

引用2019年洹河京广铁路桥断面（位于南士旺断面下游，于曹沟断面上游）水质监测数据，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 3-2 水质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断面	监测因子	年均值（mg/L，pH除外）	标准限值（mg/L，pH除外）	标准指数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洹河京广铁路桥断面	pH	7.9275	6~9	0.46	0	达标
	COD	10.333	20	0.52	0	达标
	BOD ₅	2.4417	4	0.61	0	达标
	氨氮	0.45025	1	0.45	0	达标
	总磷	0.0658	0.2	0.33	0	达标
	总锌	0.0282	1.0	0.03	0	达标
	氟化物	0.5217	1.0	0.52	0	达标

根据上表对比可以看出：洹河京广铁路桥断面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声环境

根据声环境质量功能区划原则，项目所在区域属于 2 类区，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项目 50m 范围内不涉及声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位于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西片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根据报告中河南博晟检验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7 月 24 日对项目所在区域现状声环境检测结果，昼间噪声值范围：53.4~55.8dB(A)，夜间噪声值范围：46.3~46.7dB(A)，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4、土壤环境

本项目属于污染型项目，污染因子主要为颗粒物，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

	<p>物，不涉及土壤环境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p> <p>5、地下水环境</p> <p>项目不涉及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项目周边 3km 范围内，多处农村自备水源取用地下水，未发现地下水污染事件，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p> <p>6、生态环境</p> <p>项目所在区域规划为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主要规划为人工生态环境。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未发现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动植物。</p>																				
<p>环境保护目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3-3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环境类别</th> <th>敏感目标</th> <th>相对厂址位置</th> <th>距离</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环境空气</td> <td>西洪沟村</td> <td>东南</td> <td>245m</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地下水环境</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生态环境</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声环境：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涉及声环境保护目标，距离最近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为东南 245m 的西洪沟村。</p> <p>地下水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涉及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生态环境：项目位于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企业占地属于建设用地，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环境类别	敏感目标	相对厂址位置	距离	环境空气	西洪沟村	东南	245m	声环境	/	/	/	地下水环境	/	/	/	生态环境	/	/	/
环境类别	敏感目标	相对厂址位置	距离																		
环境空气	西洪沟村	东南	245m																		
声环境	/	/	/																		
地下水环境	/	/	/																		
生态环境	/	/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编号和标准名称	主要污染物限值	
	运营期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厂界2类昼间60dB(A)夜间50dB(A)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有组织颗粒物	120mg/m ³
	无组织颗粒物			1.0mg/m ³	
	安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阳市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		有组织颗粒物	10mg/m ³	
			无组织颗粒物	0.5mg/m ³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p>本项目无生产和生活废水外排，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颗粒物，不涉及SO₂、NO_x，建议总量控制指标为0。</p> <p>本项目新增颗粒物排放量为1.95t/a。</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本项目利用厂区现有厂房，不新建厂房，施工期仅涉及设备的安装调试，故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1、废气 1.1 废气排放基本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产污环节</th> <th rowspan="2">污染物种类</th> <th rowspan="2">污染物产生量</th> <th rowspan="2">污染物产生浓度</th> <th rowspan="2">排放形式</th> <th colspan="5">治理设施</th> <th rowspan="2">排放口名称</th> </tr> <tr> <th>处理能力</th> <th>收集效率</th> <th>治理工艺</th> <th>去除效率</th> <th>是否为可行性技术</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合金球：加料破碎粉磨筛分搅拌</td> <td rowspan="2">颗粒物</td> <td>30.88t/a</td> <td>357.41mg/m³</td> <td>有组织</td> <td>28800m³/h</td> <td>95%</td> <td>覆膜袋式除尘器</td> <td>99%</td> <td>是</td> <td>1#废气排放口</td> </tr> <tr> <td>1.62t/a</td> <td>/</td> <td>无组织</td> <td>/</td> <td>/</td> <td>自然沉降</td> <td>90%</td> <td>/</td> <td>/</td> </tr> <tr> <td rowspan="2">合金球：粉磨筛分搅拌</td> <td rowspan="2">颗粒物</td> <td>62.37t/a</td> <td>721.88mg/m³</td> <td>有组织</td> <td>28800m³/h</td> <td>95%</td> <td>覆膜袋式除尘器</td> <td>99%</td> <td>是</td> <td>2#废气排放口</td> </tr> <tr> <td>3.28t/a</td> <td>/</td> <td>无组织</td> <td>/</td> <td>/</td> <td>自然沉降</td> <td>90%</td> <td>/</td> <td>/</td> </tr> <tr> <td>包芯线：破碎粉碎磨细</td> <td>颗粒物</td> <td>34.68t/a</td> <td>401.69mg/m³</td> <td>有组织</td> <td>43200m³/h</td> <td>95%</td> <td>覆膜袋式除尘器</td> <td>99%</td> <td>是</td> <td>3#废气排放口</td> </tr> </tbody> </table>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量	污染物产生浓度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放口名称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	去除效率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合金球：加料破碎粉磨筛分搅拌	颗粒物	30.88t/a	357.41mg/m ³	有组织	28800m ³ /h	95%	覆膜袋式除尘器	99%	是	1#废气排放口	1.62t/a	/	无组织	/	/	自然沉降	90%	/	/	合金球：粉磨筛分搅拌	颗粒物	62.37t/a	721.88mg/m ³	有组织	28800m ³ /h	95%	覆膜袋式除尘器	99%	是	2#废气排放口	3.28t/a	/	无组织	/	/	自然沉降	90%	/	/	包芯线：破碎粉碎磨细	颗粒物	34.68t/a	401.69mg/m ³	有组织	43200m ³ /h	95%	覆膜袋式除尘器	99%	是	3#废气排放口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量	污染物产生浓度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放口名称																																																																			
					处理能力	收集效率	治理工艺	去除效率	是否为可行性技术																																																																				
合金球：加料破碎粉磨筛分搅拌	颗粒物	30.88t/a	357.41mg/m ³	有组织	28800m ³ /h	95%	覆膜袋式除尘器	99%	是	1#废气排放口																																																																			
		1.62t/a	/	无组织	/	/	自然沉降	90%	/	/																																																																			
合金球：粉磨筛分搅拌	颗粒物	62.37t/a	721.88mg/m ³	有组织	28800m ³ /h	95%	覆膜袋式除尘器	99%	是	2#废气排放口																																																																			
		3.28t/a	/	无组织	/	/	自然沉降	90%	/	/																																																																			
包芯线：破碎粉碎磨细	颗粒物	34.68t/a	401.69mg/m ³	有组织	43200m ³ /h	95%	覆膜袋式除尘器	99%	是	3#废气排放口																																																																			

搅拌		1.82t/a	/	无组织	/	/	自然沉降	90%	/	/
----	--	---------	---	-----	---	---	------	-----	---	---

表 4-2 大气有组织排放信息表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浓度	污染物排放速率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高度	内径	温度	编号	类型	坐标	名称	限值
1 #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3.59 mg/m ₃	0.10 kg/h	0.31 t/a	15 m	0.5 m	常温	DA001	一般排放口	E114°11'45.761" N36°4'59.15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	10 mg/m ₃
2 #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7.18 mg/m ₃	0.21 kg/h	0.62 t/a	15 m	0.5 m	常温	DA002	一般排放口	E114°11'45.424" N36°4'59.323"		
3 #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4.05 mg/m ₃	0.18 kg/h	0.35 t/a	15 m	0.5 m	常温	DA003	一般排放口	E114°11'45.645" N36°4'59.215"		

表 4-3 大气无组织排放信息

产生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标准	
			名称	限值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	颗粒物	0.67t/a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	企业边界 0.5 mg/m ³

1.2 源强核算

由于缺乏实测数据，故类比《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作者：J.A.奥里蒙 G.A.久兹 等编著 张良璧 等编译，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89.10)中 P234 “铁合金生产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数据。

表 4-4 大气污染物源强核算过程表

序号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原料用量 (t/a)	产污系数	产生量 (t/a)	年工作时间 (h)
1	合金球线	加料	颗粒物	13000	0.5kg/t	6.5	3000
2		粉磨		13000	1.8kg/t	23.4	
3		鄂破		13000	2.0kg/t	26	
4		筛分		13000	2.25kg/t	29.25	
5		搅拌		13000	1kg/t	13	
6		合计		/	/	98.15	
7	包芯线	加料	颗粒物	5000	0.5kg/t	2.5	2000
8		鄂破		5000	2.0kg/t	10	
9		破碎		5000	2.0kg/t	10	
10		磨细		5000	1.8kg/t	9	
11		搅拌		5000	1kg/t	5	
12		合计		/	/	36.5	

a.合金球线

废气处理措施 本项目建设两条压球生产线，使用 2 个加料斗，2 台鄂破机，2 台球磨机、2 台筛分机、2 台搅拌机，环评要求加料斗上方安装集气罩，引入 1 台袋式除尘器中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集气罩三面全封闭，仅保留一面进料口，废气量核算见下表。

表 4-5 废气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产污环节	废气量	风量来源
1	1#覆膜袋式除尘器	加料	开口面积 2m×2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7200m ³ /h，2 个加料斗，风量共计 14400 m ³ /h	参照《大气污染控制技术手册》（化学工业出版社）中“集气罩控制风速 0.5~2.0m/s”
2		鄂破机	开口面积 2m×2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7200m ³ /h，2 台鄂破机，风量共计 14400 m ³ /h	
3	2#覆膜袋式除尘器	球磨机	开口面积 2m×2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7200m ³ /h，2 台鄂破机，风量共计 14400 m ³ /h	
4		筛分	开口面积 2m×1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3600m ³ /h，2 台筛分机，风量共计 7200 m ³ /h	
5		搅拌机	开口面积 2m×1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3600m ³ /h，2 台搅拌机，风量共计 7200 m ³ /h	

颗粒物排放量

1#覆膜袋式除尘器：将加料、鄂破粉尘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为 28800m³/h，集气罩收集效率不低于 95%，则粉尘收集量为 30.88t/a，产生浓度 357.41mg/m³，产生速率为 10.29kg/h；经除尘效率不低于 99%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 3.59mg/m³，排放速率 0.10kg/h，排放

量 0.31t/a。

2#覆膜袋式除尘器：将加料、鄂破粉尘收集后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风机风量为 28800m³/h，集气罩收集效率不低于 95%，则粉尘收集量为 62.37t/a，产生浓度 721.88mg/m³，产生速率为 20.79kg/h；经除尘效率不低于 99%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 7.18mg/m³，排放速率 0.21kg/h，排放量 0.62t/a。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约 4.9t/a。在封闭车间内约 90%颗粒物自然沉降，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49t/a，排放速率 0.16kg/h。

b.包芯线

处理措施 包芯线设有一条生产线。包芯线生产线使用 2 个加料斗，2 台鄂破机、1 台粉碎机、1 台对辊机、1 台搅拌机，环评要求加料斗上方安装集气罩，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袋式除尘器（3#）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集气罩三面全封闭，仅保留一面进料口，废气量核算见下表。

表 4-6 废气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产污环节	废气量	风量来源
1	3#覆膜除尘设施	加料	开口面积 2m×1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3600m ³ /h，2 个加料斗，风量共计 7200 m ³ /h	参照《大气污染控制技术手册》（化学工业出版社）中“集气罩控制风速 0.5~2.0m/s”
2		鄂破机	开口面积 2m×2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7200m ³ /h，2 台鄂破机，风量共计 14400 m ³ /h	
3		粉碎机	开口面积 2m×1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3600m ³ /h，	
4		对辊机	面积 2m×2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7200m ³ /h，	
5		搅拌机	开口面积 2m×1m，控制风速取 0.5m/s，风机风量 3600m ³ /h，	

颗粒物排放量

3#覆膜式袋式除尘器：风机风量为 43200m³/h，集气罩收集效率不低于 95%，粉尘收集量为 34.68t/a，产生浓度 401.69mg/m³，产生速率为 17.34kg/h；经除尘效率不低于 99%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 4.05mg/m³，排放速率 0.18kg/h，排放量 0.35t/a。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约 1.82t/a。在封闭车间内约 90%颗粒物自然沉降，则

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18t/a，排放速率 0.09kg/h。

1.3 达标分析

2.3.1 有组织废气达标分析

由上述分析可知，合金球线上料、破碎颗粒物经 1#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量为 0.31t/a，排放速率为 0.10kg/h，排放浓度为 3.59mg/m³；合金球粉磨、筛分、搅拌废气经 2#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量为 0.62t/a，排放速率为 0.21kg/h，排放浓度为 7.18mg/m³；包芯线生产线废气经 3#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量为 0.35t/a，排放浓度为 4.05t/a，排放速率为 0.18kg/h。

颗粒物排放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颗粒物排放浓度 120mg/m³，排气筒高度 15m 时，排放速率 3.5kg/h，同时满足（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文要求：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10mg/m³。

2.3.2 无组织废气达标分析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卸料堆存粉尘、皮带传输粉尘、车辆运输粉尘、未被集气罩收集的工艺粉尘。

①卸料堆存粉尘

原料进厂后，在封闭式车间内卸料和储存，原料使用吨包包装，卸料储存过程粉尘产生量很少，上方安装干雾抑尘装置，大部分在封闭车间内沉降，极少量无组织排放。

②皮带传输粉尘

物料在车间内通过皮带传输，传输皮带封闭，颗粒物产生量较少。

③车辆运输粉尘

项目营运期原料及产品的运输主要依靠卡车进行，车辆往来工程中产生大量的扬尘。环评建议对厂区道路进行地面硬化，同时，在厂区设置车辆冲洗设备，以减少扬尘的产生，产品运输出厂时应采取覆盖措施。

④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

未被集气罩收集的粉尘约 6.72t/a。在封闭车间内约 90%颗粒物自然沉降，则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67t/a。

1.4 非正常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

非正常情况为生产过程除尘器故障无法正常运行情况，以无法正常运行情况下核算非正常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4-7。

表 4-7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情况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年	应对措施
1	合金球：加料、破碎	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357.41	10.29	0.25	1 次/年	及时检修
2	粉磨、筛分、搅拌	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721.88	20.79			
3	包芯线：加料、破碎、粉碎、对辊、搅拌	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401.69	17.34			

1.5 大气环境监测要求

表 4-8 大气污染物监测要求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手工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
厂界	颗粒物	手工	1 次/年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相关要求开展监测。

1.6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由源强分析可知，废气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 120mg/m³，排气筒高度 15m 时，排放速率 3.5kg/h，无组织排放浓度 1.0mg/m³；同时满足(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文要求：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10mg/m³，无组织排放浓度 0.5mg/m³。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中废气可行性技术参考表，处理颗粒物废气的可行性技术为袋式除尘法，本项目均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颗粒物，满足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为可行性技术。

1.7 结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未对卫生防护距离提出评价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以下简称技术指南)不要求计算卫生防护距离。对于判定为需要开展大气专项评价的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需要计算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芘、氰化物、氯气,不需要开展大气专项评价,不需要计算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本项目在运营期产生的各大气污染物经治理后,均能达标排放,项目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生活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不用水;本项目职工 20 人,依据《安阳市用水定额》,用水标准按 20L/(人·d)计算,产物系数按 0.8 计,职工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96m³/a (0.32 m³/d), 污染物主要有 COD、氨氮等,产生浓度分别为 360mg/L、200mg/L,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待后期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企业生活废水统一进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车辆冲洗废水: 项目使用卡车运输物料,需要对出厂运输车辆进行冲洗,企业厂区安装车辆冲洗装置 1 套。

厂区内设置 1 座 10m³ 沉淀池用来收集车辆冲洗废水,按照 1d 用水量计,沉淀时间约 15h,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沉淀池容积满足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HJ1119-2020)中废水可行性技术参考表,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均可行性技术,满足排污许可技术规范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等,经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音

等措施来降低噪声。

表 4-9 产噪设备一览表

编号	设备	数量 (台)	单台源强 dB (A)	产生位置	处理措施	处理后噪声值 叠加值 dB (A)
1	振动筛	2	80	车间	低噪设备、基础 减震、厂房隔音	58
2	搅拌机	2	75			
3	压球机	2	70			
4	球磨机	2	85			
5	鄂破机	4	85			
6	粉碎机	1	85			
7	对辊机	1	70			
8	搅拌机	1	70			
9	包芯线组	2	70			
10	切割机	1	70			

表 4-10 厂界四周噪声预测值 噪声值 dB (A)

声源	距离 (m)	本项目贡献值
北厂界	67	21.5
西厂界	22	31.1
东厂界	5	44.0
南厂界	5	44.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60/50

综上，本项目四周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本项目噪声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要求，本项目运营期噪声监测要求如下：

表 4-11 噪声监测要求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	1 次/季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灰、沉淀池底泥、废包装和生活垃圾，均属于一

般固废。

除尘灰产生量约 102.18t/a，收集后回用于搅拌工序。

沉淀池底泥产生量约 3t/a，沉淀池底泥收集桶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用于铺路填坑。

废包装袋产生量约 0.15t/a，收集后在暂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外售废旧资源收购站。

本项目全厂职工 20 人，生活垃圾每人每天按 0.5kg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由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本项目拟设 10m²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生产车间外。暂存间设防渗漏、放雨淋、防扬尘等保护设施，固废按类别在暂存间内分区存放，暂存间按要求张贴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标志牌等。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

5.1 环境影响分析与评价

建设项目用地范围内地面已经全部进行硬化，不具备风险物质泄露的地下水、土壤污染传播途径，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间可能迁移进入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大气沉降影响。

5.2 环境污染防控措施

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间可能迁移进入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大气沉降影响，针对上述迁移方式，本项目防治措施包括：

a. 源头控制措施

①配套建设污染处理设施并保持正常运转，防止产生的废气、生活污水、固废等对土壤及地下水造成污染和危害；

②定期巡查生产及环境保护设施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并处理生产过程中材料、产品、废物的扬散、流失问题。

本项目运营期间主要污染物产生及处理措施如下：本项目生产粉尘经袋式除尘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项目搅拌用水进入产品，无生产废水产生；车辆冲洗废

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厕所为旱厕，由专人定期清掏，不外排；除尘灰统一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原料包装袋经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由专人定期收集清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固体废物。

b.过程防控措施

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间可能迁移进入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大气沉降影响。针对上述迁移方式，本项目过程防控措施为：加强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废气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车间生产管理，确保各工序衔接得当。

5.3 环境影响评价小结

项目运营期间可能迁移进入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大气沉降影响，经采取相关污染源头控制措施和过程防控措施后，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6、生态

本项目位于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区内，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无须对生态环境进行分析。

7、环境风险

①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部长信箱“关于应急预案中环境风险物质确定的回复”中提到：有色金属冶炼企业，对于加工生产的铜锭、合金，可不列为风险物质；对于可能在堆放过程中形成涉重金属淋溶水的原料、以及在加工生产过程产生大量涉重金属的废水、废渣，应按照方法要求进行风险物质识别，混合或稀释的风险物质按其组分比例计算成纯物质计算。项目原料可不列为风险物质。

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原料硅铁粉末列入其中。经查阅《危险化学品名录》（2015年），原料不属于危险化学品，依据《危险货物品名表》（GB 12268-2012），硅铁联合国编号 1408，类别为 4.3 项（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的物质）。

项目涉及的环境风险源为硅钙、硅铝、硅铁物料储存，袋式除尘器。主要影响为硅铁、硅钙、硅铝原料遇潮遇水导致放出易燃气体导致的火灾事件，袋式除尘器故障事件。

②影响途径

原料遇潮遇水导致放出易燃气体导致的火灾事件主要影响途径：原料硅钙、硅铝等在储存过程中遇潮遇水导致放出易燃气体，遇明火，从而引发火灾事故。

袋式除尘器故障事件主要影响途径：颗粒物未经处理超标排放，造成局部区域颗粒物浓度增大，对大气环境造成污染和危害人群健康。

③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a.安排专人定期巡查袋式除尘器等环保设施；制定袋式除尘故障应急处置方案，并对相关岗位职工进行培训，使其具备应急处置能力。

b.厂区配备备用除尘器滤袋等应急物资。

c.原料储存过程中保持干燥，防止物料受潮，定期对原料储存情况进行巡查。

d.车间内严禁明火，原料受潮后，对其进行隔离处理。

8、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不再开展辐射环境影响分析。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合金球线：加料、破碎	颗粒物	集气罩+1 台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安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安阳市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
		合金球线：粉磨、筛分、搅拌	颗粒物	集气罩+1 台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包芯线：加料、破碎、粉碎、对辊、搅拌	颗粒物	集气罩+1 台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无组织	颗粒物	物料在封闭仓库内储存；传输皮带密闭、车辆冲洗装置等措施	
地表水环境		沉淀池废水	COD、氨氮、SS	10m ³ 沉淀池	不外排
		生活废水	COD、氨氮	5m ³ 化粪池	
声环境		生产设备、风机等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厂房隔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沉淀池底泥定期抽取用于路面填坑；袋式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收集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收集后外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合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卸料堆存和成品储存在封闭车间内进行，生产过程中安装有袋式除尘器；加强厂区内绿化，减少大气污染物沉降对土壤的影响。车辆冲洗沉淀池和粘结剂罐储存区硬化，采取简单防渗措施，不会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影响。			
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企业对厂区道路进行硬化，闲置土地进行绿化。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安排专人定期巡查袋式除尘器等环保设施；厂区配备备用除尘器滤袋等应急物资；原料储存过程中保持干燥，防止物料受潮，定期对原料储存情况进行巡查；车间内严禁明火，原料受潮后，对其进行隔离处理。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排污企业应编制的主要环境保护制度：环境保护责任制度、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维护制度、污染源自行监测制度、固体废物管理制度、环境应急管理制度、环保教育培训制度。			

六、结论

综上，安阳市金龙冶金耐材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00 吨冶金辅料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合理；在认真落实评价所提的各项防治措施和建议情况下，该项目投产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技术角度论证，该项目的建设可行。

河南清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1.95 t/a	0	1.95 t/a	1.95t/a
废水	/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除尘灰	/		/	102.18 t/a	0	102.18t/a	102.18 t/a
	生活垃圾	/	/	/	3t/a	0	3t/a	3t/a
	废包装	/	/	/	0.15t/a	0	0.15t/a	0.15t/a
	沉淀池底泥	/	/	/	3t/a	0	3t/a	3t/a
危险废物	/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